

农民工就业歧视对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

徐玉龙, 支玲*, 王志彬 (1. 西南林学院经济管理学院, 云南昆明650224; 2.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陕西杨凌712100)

摘要 在对我国城市就业部门细分的基础上, 分析了农民工就业歧视对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 最后, 提出了相关政策建议。

关键词 农民工; 就业歧视; 零替代意愿

中图分类号 F241.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17-6611(2009)17-08205-02

Influence of the Employment Discrimination against Migrant Rural Workers on the Urban Labor Force's Employment

XU Yulong et al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Southwest Forestry University, Kunming, Yunnan 650224)

Abstract Based on the segmentation of urban employment department in China, the influence of the employment discrimination for migrant rural workers on the urban labor force's employment was analyzed. Finally, some related policy suggestions were put forward.

Key words Migrant rural workers; Employment discrimination; Zero substitution will

在目前全球金融危机引起实体经济下滑进而导致我国城市就业岗位更加稀缺的大背景下, 城市劳动力及其所在社区的一些政府官员又把异样的目光转向了在城市就业的农民工, 以抢“饭碗”为由加剧了对农民工的种种就业歧视, 这与目前我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调格格不入。那么, 对农民工的就业歧视是否就意味着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增加, 从直观上看, 答案似乎是肯定的。因此, 以抢“饭碗”为由对农民工的就业歧视是可以理解的。然而, 直观毕竟属于感性认识。笔者将在对我国城市就业部门细分的基础上对这一问题进行理性探讨, 并引申出相应的政策含义。

1 我国城市就业部门的划分

托达罗(1970)把发展中国家二元经济结构理论运用到城市经济上, 认为城市存在正规就业部门和非正规就业部门^[1]。依据托达罗对发展中国家城市就业部门划分的观点, 并对照目前我国城市就业部门的特征, 笔者认为目前我国城市就业部门呈三级分布。

(1) 正规就业部门。正规就业部门属于城市现代部门, 工作比较稳定, 工资率相对较高, 对劳动力素质要求比较高, 有比较完善的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措施。在我国, 主要是指国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大中型企业及集体企业。

(2) 半正规就业部门。这一部门对劳动力的需求规模很大, 对劳动力的素质要求不是很高, 一般劳动力(包括农民工)也可参与就业, 但这一部门主要以保证城市本地劳动力就业为前提。在我国, 主要包括手工业、运输、餐饮服务等行业。

(3) 非正规就业部门。这一部门由一大批小规模生产和服务单位构成, 具有收入低、就业不稳定、规模小、经营水平低的特点。其工种主要是以简单体力劳动为主的脏、苦、累、险工种以及连锁超市、购物配送、社区及家政服务等行业。这一部门对劳动力素质一般要求不高, 只要能吃苦耐劳、愿意提供劳动即可。在我国, 主要包括个体经济单位以及由私营独资企业和私营企业构成的小型私营企业。

农民工由于自身文化素质不高, 从理论上说能进入半正

规和非正规就业部门就业。但是, 目前我国由于农民工就业歧视的存在, 使得绝大多数农民工只能徘徊在非正规部门就业, 而城市劳动力则由于种种原因不愿进入这一就业部门。当然, 农民工也有一部分在正规和半正规就业部门就业, 不过, 在正规就业部门就业的农民工其工作岗位仅限于城市职工不愿意从事的职业工种, 而在半正规就业部门工作的农民工则往往是以同工不同酬为代价的。

2 农民工就业歧视对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

由上述分析可知, 城市劳动力大多进入正规和半正规就业部门就业, 几乎不会进入非正规就业部门就业。所以, 笔者仅就农民工就业歧视对正规和半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加以分析。

2.1 对半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 在这一就业部门中, 农民工与城市劳动力并存, 两者在很大程度上具有同质性, 因此, 农民工对在这一就业部门中就业的城市劳动力来说存在一定的替代性。

如图1所示, 如果不存在农民工就业歧视, 即农民工可以自由进入这一就业部门, 此时的劳动力供给曲线 S_1 与 D 交于 E_1 , 就业量为 L_1 , 工资率为 W_1 ; 如果存在农民工就业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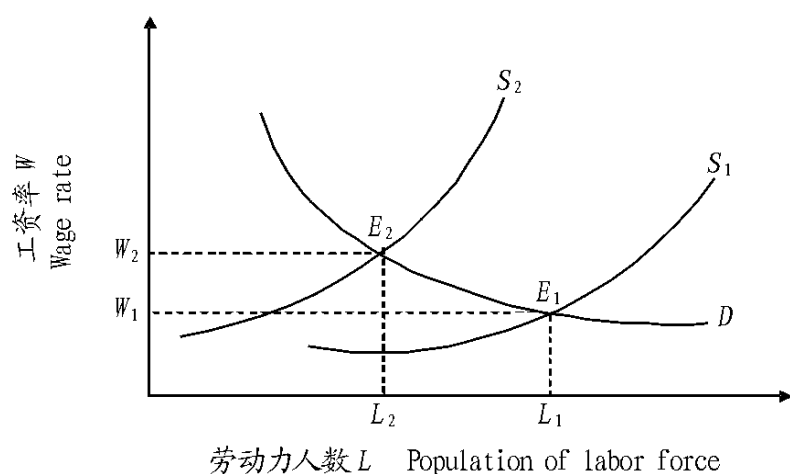


图1 农民工就业歧视对半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
Fig.1 The influences of the employment discrimination of migrant rural workers on the employment of urban workers in the semi-formal sectors

视, 如城市政府实行“腾笼换鸟”清退农民工, 那么, 劳动力供给曲线将左移至 S_2 , 并且由于农民工的近乎无限供给, 劳动力供给曲线还有可能变得更为陡峭。此时, 劳动力供给曲线 S_2 与需求曲线 D 交于 E_2 , 工资率从 W_1 上升至 W_2 , 总就业量由 L_1 下降到 L_2 。在这一就业部门中, 城市劳动力的就业量是否会同步增加 $L_2 - L_1$ 将取决于城市劳动力对农民工的替

基金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70573110)。

作者简介 徐玉龙(1979-), 男, 河南开封人, 硕士, 助教, 从事歧视经济学、农业经济方面的研究。* 通讯作者, 教授。

收稿日期 2009-03-06

代意愿。如果城市劳动力对因歧视而被迫退出去的农民工 (L_2, L_1) 存在零替代意愿, 那么, 对农民工的就业歧视不仅不会增加这一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 反而会造成大量农民工失业, 进而使社会总就业量减少 L_2, L_1 ; 如果城市劳动力对因歧视而被迫退出去的农民工 (L_2, L_1) 存在不完全替代意愿, 即由于工资率的上升, 城市劳动力会填补部分农民工退出去的岗位, 那么, 对农民工的就业歧视会一定程度上增加这一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量; 如果城市劳动力对因歧视而被迫退出去的农民工 (L_2, L_1) 存在完全替代意愿, 那么, 对农民工的就业歧视会使这一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就业量同步增加。

然而这只是短期分析结论。从长期来看, 根据企业总成本公式 $C = KR + LW$ 。其中, C 为总成本, K 为资本量, R 为利率, L 为劳动力数量, W 为平均工资率。如果不存在农民工就业歧视, 企业的总成本为 C_1 , 相应的产量为 Q_1 ; 如果存在农民工就业歧视, 如清退农民工, 则将会使 W 增加, 即 WR 增加 (劳动力相对于资本来说更昂贵), 从而使企业的总成本由 C_1 上升为 C_2 , 为使利润最大化, 企业会选择用资本替代劳动力或者缩小企业规模 (使产量由 Q_1 缩减为 Q_2)。这样, 即使城市劳动力对因歧视而被迫退出去的农民工存在完全替代意愿, 也会因资本替代或企业规模缩小作用而抵消一部分城市劳动力就业, 而不能实现同步增加, 甚至有可能使城市劳动力的就业水平下降到原来的就业水平以下。但这只是一种可能性, 最终结果将取决于城市劳动力对这一就业部门中农民工的替代意愿与企业资本替代或规模缩小的共同作用。如果替代意愿强且企业资本替代或规模缩小作用弱, 则对农民工的就业歧视会增加这一就业部门中的城市劳动力就业水平; 反之, 不但不会增加这一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水平, 反而会造成大量农民工失业。因此, 农民工就业歧视的存在对半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2 对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 农民工由于自身素质不高, 很难进入城市正规就业部门, 即使进入, 其工作岗位也限于城市劳动力不愿从事的工种。农民工就业歧视似乎对于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不会产生任何影响。其实, 这只能说明农民工就业歧视对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不会产生直接影响, 但这并不意味着前者对后者不会产生间接影响。如果存在农民工就业歧视, 那么, 随着农民工的清退, 企业为了追求利润最大化, 不会用相对昂贵的城市劳动力来填补清退农民工留下的空缺而会选择缩小企业生产规模。这样, 不但不会提高这一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水平, 反而会因企业规模的萎缩而减少对这一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需求。

如图2所示, 由于企业生产规模的萎缩, 正规就业部门中的劳动力需求曲线 D_2 将会左移到 D_1 的位置, 这时对于这一就业部门中的城市劳动力来说, 工资率会从 W_2 下降到 W_1 , 就业水平也会从 L_2 下降 L_1 。可见, 农民工就业歧视的存在, 不仅不会使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水平上升, 反而会因企业生产规模的萎缩而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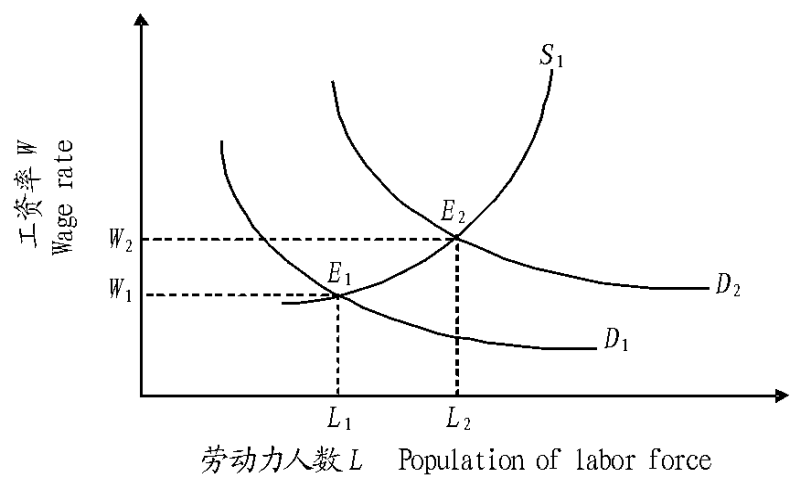


图2 农民工就业歧视对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
Fig 2 The influences of the employment discrimination of migrant rural workers on the employment of urban workers in the formal sectors

3 结论与政策建议

3.1 结论

(1) 目前, 我国城市就业部门呈三级分布, 即正规、半正规和非正规。城市劳动力绝大多数进入正规和半正规部门就业, 而农民工由于遭受严重的就业歧视而只能无奈地在非正规和半正规就业部门中徘徊。

(2) 农民工就业歧视不但不会增加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量, 反而在规模萎缩效应的作用下, 会降低其就业水平。

(3) 由于受城市劳动力的就业替代意愿与企业资本替代或企业规模萎缩效应的共同作用, 农民工就业歧视对半正规就业部门中城市劳动力的就业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2 政策建议 农民工就业歧视的存在, 导致了不同群体间的矛盾, 造成了社会的不稳定, 这与目前我国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调是格格不入的。因此, 消除农民工就业歧视, 给农民工提供一个公平的就业机会, 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应有之义。

(1) 政府应做好两方面的工作。一方面, 取消城市倾向的就业政策, 使农民工享受城市劳动力的待遇。城市发展规划和社会各种公共服务规划也要考虑农民工的存在和需要。同时, 加强对农民工的管理, 保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可以帮助农民工组建自己的代言机构, 使农民工的集体意志可以通过组织化的集体行动来表达。农民工可以在法律的框架下争取和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 取消对城市劳动力不合理的制度性保护^[2]。只有做好这两方面工作, 才能打破我国城市就业部门之间的制度隔离, 为农民工和城市劳动力创造一个公平的就业环境。

(2) 农民工个人应理性地进行生产率特征差异与制度性就业歧视的恰当判断, 树立竞争和学习的意识, 延长接受系统教育的时间, 努力寻找培训与开发的机会, 以提高自己的“禀赋值”^[3]。

参考文献

- [1] 迈克尔·P·托达罗. 经济发展 M.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9.
- [2] 谢嗣胜, 姚先国. 农民工工资歧视的计量分析 J. 中国农村经济, 2006 (4): 55.
- [3] 徐玉龙, 王志彬, 郭斌. 农民工就业歧视的经济学分析 J. 财贸研究, 2007 (1): 38 - 43.